

证券代码：874239

证券简称：中健康桥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国际生物岛标准产业单元一期办公区三楼315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宗杰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带领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

等法律法规和《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贯彻股东会、董事会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各项工作，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同意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董事会带领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态势。同意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履行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等职责。同意通过《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和《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在综合宏观环境、行业趋势、市场状况的基础上，结合 2026 年度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管理计划、研发计划、投资计划、筹资计划等进行测算，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同意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长久发展需要和资金安排，同意公司暂不分配 2025 年度利润。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对 2026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意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同意公司 2026 年度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该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编制完成，为顺利推进公司的北交所上市申报工作，同意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予以审议批准报出，由公司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和出具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5 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核查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性质、内容以及有关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公司 2025 年度期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附件所示，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正常所需，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定价方式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审议和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宗杰、章芳芳、刘文才、曾昭豪、曹心珂、陈红平回避了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同意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由公司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已经编制完成，为顺利推进公司的北交所上市申报工作，同意对公司 2025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予以审议批准报出，由公司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

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后，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增加至 9 人。为维护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同意对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后，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增加至 9 人。为维护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同意根据修订后的《〈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育新、赵洪武、沈海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等议案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意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

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前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